

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年3月15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本次会议应当参加表决的董事7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7名。会议以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辽宁金辰自动化研究院有限公司的议案》，本着专注、精简、节约、高效的组织原则，同时考虑公司整体战略调整，同意注销公司全资子公司辽宁金辰自动化研究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辽宁研究院”），同时授权辽宁研究院经理依法办理相关清算和注销事宜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拟注销子公司的基本情况

1、公司名称：辽宁金辰自动化研究院有限公司

2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2101025838671742

3、注册资本：1000万元人民币

4、成立日期：2011年11月04日

5、法定代表人：孙斌

6、住所：辽宁省沈阳市铁西区北一西路27-1号（1门）

7、经营范围：自动化生产线、工业机器人、机械手、软件、工业自动化工程技术开发及设计；机械电子设备及配件、五金工具批发、零售；自动化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股权结构：公司持有辽宁研究院100%的股权

财务数据：

单位：万元

科目	2019年12月31日	2020年12月31日
总资产	110.31	267.78
净资产	110.02	240.66
	2019年1月-12月	2020年1月-12月
营业收入	58.49	882.24
净利润	5.65	130.64

（备注：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为经审计财务数据）

二、注销子公司原因

因辽宁研究院近年来业务量不多，考虑公司整体发展规划和经营方针的调整，优化股权结构，提高管理效率，本着专注、精简、节约、高效的组织原则，公司决定注销该子公司。

三、注销子公司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注销子公司，有助于优化公司资源配置，降低运营成本。鉴于上述子公司的业务规模占公司总体比重不大，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产生影响，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。注销后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将发生相应变化，但不会对公司合并报表产生实质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3月15日